

遗失声明

●内蒙古花畔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代码91150100MA0MWRP20F)丢失财务章一枚,声明作废●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捷福商贸经销部遗失开户许可证和密码纸,核准号J1910024262601,开户行:华夏银行呼和浩特成吉思汗大街支行,账号12159000000169867,声明作废●新城区润百家家用电器经销部遗失开户许可证和密码纸,核准号J1910023886801,开户行:华夏银行呼和浩特长乐宫支行,账号12153000000851385,声明作废●新城区格远热水器经销部遗失开户许可证和密码纸,核准号J1910023898601,开户行:华夏银行呼和浩特长乐宫支行,账号12153000000851534,声明作废●新城区华明热水器经销部遗失开户许可证和密码纸,核准号J1910023874601,开户行:华夏银行呼和浩特长乐宫支行,账号12153000000851216,声明作废●赛罕区家馨热水器经销部遗失开户许可证和密码纸,核准号J1910024206701,开户行:华夏银行呼和浩特金盛支行,账号12152000000512135,声明作废●承包方:云树平将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证遗失,承包期限自1998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承包地确权(合同)总面积:43.36亩,承包地确权地块总数10块,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流水号:蒙(2018)和林格尔县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第032872号,特此声明●因保管不慎将我母亲的火化证以及相应单据丢失,母亲白岩(身份证号150102193010254544),特此声明作废。声明人马海●内蒙古维而森商贸有限公司遗失公章一枚,编号1501020117965,声明作废●本人:刘瑞利,身份证号码:152723197309270922因不慎将购买的鹏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的国宾春御园2号楼四单元西户102室的商品房买卖合同及购房时的付款收据丢失,付款收据编号为5924222,商品房买卖合同的甲方为(销售方)为内蒙古鹏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合同签订日期为2018年10月5日,付款收据金额为480000元整。特此声明●内蒙古中屹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不慎遗失银行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1910023421601,账号:0602002609200065534,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钢铁路支行,声明作废●内蒙古聚联创美文化传媒有限公司遗失营业执照副本,注册号150105000101515,声明作废●不慎将内蒙古西蒙出租汽车有限公司蒙AY4852出租车道路运输证(字号:呼150104005194)正、副本丢失,特此声明作废●呼和浩特市弘扬教育信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遗失银行密码纸,账号155613747041,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鄂尔多斯大街支行,声明作废●贾娅丽将内蒙古巨华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开具的聚泽园10#-2-9西的购房款收据遗失,收据号0036095金额1180000元,声明作废

减资公告

宁城隆泉酒业有限公司(代码9115042974793562111)经股东会决定拟将注册资本从人民币5000万元减资至500万元,现予以公告,债权人可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

鄂尔多斯新创新材料有限公司 8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1、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鄂尔多斯新创新材料有限公司8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2、建设地点项目位于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准格尔经济开发区大路产业园,厂区占地为新征占地。3、建设内容一期建设1万t/a全流程负极材料生产线和2.5万t/a负极材料炭化石墨化;二期建设2.5万t/a负极材料前后端(不含一期已建的炭化、石墨化工序);一二期建成后形成3.5万t/a全流程负极材料生产线;三期建设4.5万t/a全流程负极材料生产线和2万t/a负极材料石墨化生产线;一、二、三期工程全部建成后,最终形成80000t/a全流程负极材料生产线和2万t/a石墨化生产线。4、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建设单位名称:鄂尔多斯新创新材料有限公司联系方式:佟总138114890113、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内蒙古智汇恒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联系方式:徐菊红139346602124、公众意见表链接链接:<https://pan.baidu.com/s/1XBYjy266g7hwYkbZziFu9A> 提取码:6jgg。5、征求意见稿索取办法1、网络链接下载链接:<https://pan.baidu.com/s/1x-68Y0-3SACa81ah5xg9FQ> 提取码:t4P2。6、获取纸板方式联系建设单位,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原则上主要征求意见范围以本项目周围5km范围内居民为主,征求范围之外的法人、居民、单位等亦可参与,提出宝贵的意见。7、公示日期及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8、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1)快递至建设单位;(2)填写电子版公众参与意见扫描后发送至727401335@qq.com。